

证券代码：839299

证券简称：裕隆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因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诚投建设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河南省新乡市高新区新飞大道 1789 号高新区火炬园 H2 座（A-C)(201-207)-223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。经营范围为：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水资源管理；水污染治理；水土流失防治服务；水利相关咨询服务；机械设备租赁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。本次出资是新设全资子公司，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审议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已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核准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七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）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河南诚投建设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河南省新乡市高新区新飞大道 1789 号高新区火炬园 H2 座(A-C)(201-207)-223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水资源管理；水污染治理；水土流失防治服务；水利相关咨询服务；机械设备租赁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	5000 万元	现金	认缴	100%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是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不涉及签署相关对外投资协议的情形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、组织机构调整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，对公司长期发展有一定的积极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的考虑，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，对于可能存在的经营、管理和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控制监督机制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，保障公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，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31日